

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15年1月23日、1月26日、1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目前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进行中，相关公告已于2015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做了详细披露。

2、经自查，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不存在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经向公司控股股东汇鸿集团函证确认，除上述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重大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3个月内不会筹划上述重大事项（本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除外）。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重大事项以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

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是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